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4-018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5月2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宋岚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宋岚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不存在因宋岚女士辞职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情况。宋岚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有关规定,宋岚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在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慧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珠江广场帝豪大厦9楼,联系电话:0898-68585243、传真:0898-68581213)。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宋岚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兢兢业业、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宋岚女士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由衷感谢!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4-019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28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相结合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报酬为人民币55万元,因审计发生的差旅费由公司另外承担。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报酬为人民币30万元,因审计发生的差旅费由公司另外承担。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宋岚女士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职务。董事董事会同意选举张慧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一)。

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金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李金春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附件三)。

六、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第一、二、三和五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30日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张慧女士简历

张慧,女,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2 年7月毕业分配至江西省工艺品进出口公司财务部工作;2002年4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审计主管、会计主管、财务部副总经理、企管审计部总经理和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张慧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原任公司第一大股东罗牛山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已于2014年5月26日辞职,辞职后未在罗牛山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任职资格。

附件二:公司副总裁李金春先生简历

李金春,男,196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2000年1月至2012年2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二组副处长、副经理、综合(质量控制)部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5月任金元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其未持有公司股份,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三: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需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一条 范 围

1. 为了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制度。

2. 本制度适用于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监事会主席、监事、董事会秘书;总裁、副总裁、总畜牧师、财务总监等。

第二条 薪酬管理原则

1.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统一,薪酬与风险责任相一致,薪酬与经营业务相挂钩。

2.坚持效益优先,打破"大锅饭",强化考评机制。

3.坚持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提倡奉献精神。

第三条 薪酬结构

1.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管理(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监事除外)。

2. 年薪由基础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组成。基础年薪占年薪总额50%;绩效年薪占年薪总额50%,其中10%为月度绩效奖金,40%为年度绩效奖金。

3. 董事长年薪系数为1;副董事长、总裁年薪系数为0.8;常务副总裁年薪系数为0.6;副总裁、财务总监年薪系数为0.5;总畜牧师、监事会主席、董事会秘书年薪系数为0.45。

第四条 年薪发放方式

1. 基础年薪按月平均预发;月度绩效奖金依据《绩效考核管理标准》按月核发。

2. 年度绩效奖金依据年度工作目标绩效考核结果于年底一次性发放。

第五条 年薪标准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标准如下:

职 务	系数	年薪总额(税前人民币元)
董事长	1	692886——1020861
副董事长、总裁	0.8	554309——816689
常务副总裁	0.6	415732——612517
副总裁、财务总监	0.5	346443——510430
总畜牧师、监事会主席、董事会秘书	0.45	311799——459387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有兼职的,以高职务计发年薪。

第六条 超额奖励

依据年度工作目标绩效考核成绩和奖励标准,对超额完成工作目标人员,由公司经营班子结合公司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效益情况讨论提出具体奖励方案,经董事长或总裁批准后发放。

第七条 福利

参考公司相关标准执行。

第八条 董事、监事职务津贴管理

1. 津贴标准

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享受职务津贴,董事津贴为80,000元/人/年(税前);监事津贴为40,000元/人/年(税前)。

2. 津贴发放方式

董事、监事职务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每年五月、十一月底前,由公司证券部依据职务津贴考核内容,对享受职务津贴人员半年中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统计,并将核实的情况报董事长批准后,通知财务部在每年六月和十二月发放。

3. 津贴考核内容和标准

3.1 董事缺席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视同本人出席),扣董事津贴3,000元/次。

3.2 监事缺席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会议的视同本人出席),扣监事津贴1,500元/次。

第九条 其 他

1.享受年薪制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下属公司兼职的,不得兼薪和领取任何津贴。

2. 在当年经营活动中,享受年薪的高级管理人员所分管的单位,如发生因不可抗拒因素而导致经营亏损的,可书面向董事会提出报告,经董事会讨论批准,可调整当年绩效年薪考核标准。

3. 本制度中凡构成个人收入,一律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财务部代扣代缴。

4. 本制度每年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5. 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2014年1月起实施,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标准》即同时废止。

6. 本制度的解释权归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14-020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4年6月16日(星期一)上午9:30

(二)召开地点:公司十一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五)出席对象:

1、2014年6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公司董事会决议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聘请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转让天津宝迪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4年6月11日 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股东持身份证、持股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个人股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以上材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会上若有股东发言,请于2014年6月11日下午17:30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海玲

电　话:0898-68581213、68585243

传　真:0898-68581213、68581830

邮　编:570125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3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聘请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4	《关于修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转让天津宝迪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注:1、请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如无任何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3、法人股股东授权需要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或证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股东账号: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4-03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日期、时间:

2014年5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

(2)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

2014年5月30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委党校学苑宾馆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66,829,17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0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70,122,864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0

(三)本次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宫少林董事长主持。

(四)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每项提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及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见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66,765,100	100.00	58,500	0.00	5,570	0.00	是
2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3	公司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4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5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6	关于公司2014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7	关于公司201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8	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9	关于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0	关于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1	关于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2	关于公司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01	宫少林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2	洪小源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3	华立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4	王岩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5	杨鹤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6	郭健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7	彭磊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8	孙月英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09	黄坚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10	曹栋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11	衣锡群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12	刘嘉凌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13	徐华	3,266,513,200	99.99	305,400	0.01	10,570	0.00	是
12.14	杨钧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2.15	丁慧平	3,266,513,200	99.99	304,400	0.01	11,570	0.00	是
13	关于公司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3.01	周语菡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3.02	李晓霏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3.03	房小兵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3.04	张泽宏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3.05	刘冲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3.06	朱海彬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14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266,759,100	100.00	58,500	0.00	11,570	0.00	是

以上第5项、第9项、第10项、第11项、第1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5分段表决结果如下:

投票区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持股比例1%以下	8,557,908	99.19	58,500	0.68	11,570	0.13
其中:市值50万元以下	14,720	55.99	0	0.00	11,570	44.01
市值50万元以上 (含50万元)	8,543,188	99.32	58,500	0.68	0	0.00
持股1%—5%(含1%)	791,069,317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5%以上(含5%)	2,467,131,875	100.00	0	0.00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赖湘平律师、邢硕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4-04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召开。

会议由宫少林董事长召集并主持。

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宫少林、洪小源、王岩、杨鹤、郭健、彭磊、孙月英、黄坚、曹栋、刘嘉凌、徐华、杨钧;衣锡群独立董事书面委托杨钧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因拟任董事华立先生、拟任独立董事丁慧平先生的任职资格尚待证券监管机构批准,实际出席董事13人。

拟任独立董事丁慧平先生、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招商期货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宫少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一)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7人:洪小源、王岩、杨鹤、彭磊、孙月英、曹栋、刘嘉凌,其中,洪小源为召集人。

(二)战略委员会委员7人:宫少林、王岩、杨鹤、郭健、黄坚、曹栋、刘嘉凌,其中,宫少林为召集人。

(三)审计委员会委员5人:徐华、华立、黄坚、丁慧平、杨钧,其中,徐华为召集人。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5人:衣锡群、洪小源、曹栋、徐华、刘嘉凌,其中,衣锡群为召集人。

(五)提名委员会委员5人:丁慧平、杨鹤、彭磊、衣锡群、杨钧,其中,丁慧平为召集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王岩先生为公司总裁兼首席执行官,聘任熊剑涛先生、邓晓力女士、孙议政先生、丁安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张卫华女士为公司合规总监。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邓晓力女士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由于邓晓力女士尚无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在邓晓力女士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前,由董事长宫少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招商期货增资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向招商期货增资2.3亿元人民币;

(二)授权招商期货经营管理层办理增加注册资本的相关具体手续。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4-04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召开。

会议由房小兵监事召集和主持。

出席会议的监事有:房小兵、张泽宏、刘冲、尹虹艳、詹桂峰、何敏六位监事现场出席会议,朱海彬监事书面委托尹虹艳监事代为表决。

列席会议的拟任监事有:周语菡、李晓霏。

公司监事会顾问姜路明,副总裁、拟任董事会秘书邓晓力,总裁助理吴慧峰,证券事务代表罗莉列席了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周语菡女士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鉴于周语菡女士的证券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资格尚待中国证监会审批,在周语菡女士任职资格获批前,房小兵监事为第五届监事会临时召集人。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4-04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自2011年5月成立,于2014年5月届满,今年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九名监事组成,其中六名为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三名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

公司工会委员会于近日组织了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工作。经本公司全体职工民主选举,尹虹艳、詹桂峰、何敏当选为招商证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30日

附件:招商证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招商证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尹虹艳 女士,1971年4月生,中国国籍

2007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尹女士200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运行管理部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09年4月,任本公司深圳福民路证券营业部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4月,任本公司私人客户部总经理助理;2005年1月至2006年1月, 任本公司深圳福民路证券营业部副经理(主持工作);1999年8月至2005年1月,历任本公司深圳振华路证券营业部客户服务部主任、营业部经理助理。尹女士2006年毕业于南开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

2、詹桂峰 先生,1970年9月生,中国国籍

2011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詹先生200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稽核监察部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09年4月,任本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兼招商证券(香港)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4月至2007年4月,任本公司稽核监察部总经理助理;1999年10月至2004年4月,历任本公司上海地区总部、投资银行总部会计主任。詹先生2004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硕士学位。詹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3、何敏 女士,1975年2月生,中国国籍

2009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何女士自2009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06年4月至2009年4月,任本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1999年7月开始任职于本公司财务部。何女士1999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何女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　编号:临2014-032号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采用通讯方式举行,应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的专项工作方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方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3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的专项工作方案》。

二、审议通过《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本管理办法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3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咨询网上的《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驻杭办事处的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备查文件

1、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关于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的专项工作方案

3、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06　证券简称:重庆路桥　公告编号:临2014-012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5月30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知,该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该公司已办理完毕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6,119,218股无限售流通股("重庆路桥"[SH.60010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89%)质押给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相关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4年5月29日。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126,119,218股无限售流通股 ("重庆路桥"[SH.60010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89%,本次质押股份占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89%。

特此公告。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4-040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通知: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3、会议召开情况: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4年5月30日上午13:30在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9人,代表股份数量共计117,435,8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08%。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38人,代表股份数2,745,0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

5、会议其他相关情况:会议由董事长金美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到会股东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既定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共十个,经到会股东认真审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表决。具体审议与表决情况如下:

一、《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17,340,839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2%;反对票76,6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7%;弃权票18,4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

审议通过该议案。

二、《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17,340,839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2%;反对票76,6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7%;弃权票18,4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201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17,340,839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2%;反对票76,6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7%;弃权票18,4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

审议通过该议案。

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17,340,839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2%;反对票76,6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7%;弃权票18,4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

审议通过该议案。

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40,839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2%;反对票95,0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8%;弃权票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审议通过该议案。

六、《关于提取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40,839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2%;反对票76,6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7%;弃权票18,4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7,340,839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2%;反对票95,0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8%;弃权票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审议通过该议案。

八、《公司子公司为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联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表决此议案时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2,650,085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6.54%;反对票76,6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2.79%;弃权票18,4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67%。

审议通过该议案。

九、《关于关联担保借款收取担保费的议案》

关联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表决此议案时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2,650,085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6.54%;反对票76,6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2.79%;弃权票18,4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67%。

审议通过该议案。

十、《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

关联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表决此议案时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2,650,085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6.54%;反对票95,00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3.46%;弃权票0股,占到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

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高朋(杭州)律师事务所吴炜刚、谌运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及股东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高朋(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4-048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2月1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锂电")使用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并授权中航锂电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

近日,子公司中航锂电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工商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5月28日,子公司中航锂电根据与中国工商银行洛阳分行高新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的《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综合服务协议》,签订了《中国